证券代码: 300270 证券简称: 中威电子 公告编号: 2024-036

#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,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,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11:00在公司18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要求。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,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(其中: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1名,为:杨洒)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洒女士主持,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(以下简称"《证券法》")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,表决通过。

监事会认为: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"致同所")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,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,能够满足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,相关选聘和决策程序符合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,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,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变更致同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,2024年度审计费用98万元,其中年报审计费用80万元,内控审计费用18万元。

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、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关联监事杨洒、陈铎对该议案回避表决,上述监事回避表决后,有表决权的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成员的二分之一,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、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 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 特此公告。

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8月28日